信息快递

教育部公布高校新增、调整和撤销专业

22所在湘高校新增49个本科专业

近日，教育部公布了2018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备案和审批结果，确定了同意设置的备案专业、国家控制布点专业和新增目录外专业点名单。普通高校此次新增2072个本科专业，其中新增备案本科专业1831个、新增审批本科专业241个；调整学位授予门类或修业年限专业40个；撤销本科专业416个。今年湖南高校专业调整有何变化？哪些是新增热门专业？哪些专业被撤销？对于这些备受关注的问题，记者昨日进行了梳理，供考生和家长参考。

新增 大数据、人工智能成大热门

从全国各大高校新增备案专业的数量来看，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成为最大的热门，共有196所高校开设了这一专业。其次是机器人工程专业，有101所高校新增该专业。而作为近年来特别火的人工智能，今年正式被高校单独列为专业，包括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东南大学、天津大学等在内的35所高校新增了这一新兴专业。另外，网络空间安全专业也非常火爆，华中科技大学、天津大学、山东大学等25所高校新设了这一专业。

从在湘高校新增备案本科专业数来看，共有22所高校新增备案49个本科专业。其中，21所省属高校新增备案47个本科专业，这些专业中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最为火爆。新增备案本科专业数最多的高校是湖南工业大学，该校共新增播音与主持艺术、智能科学与技术、知识产权、生物医学工程、工程造价5个专业。此外，教育部直属高校湖南大学今年新增备案2个本科专业，分别是精算学、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

撤销 全国高校撤销416个专业

除了新增专业，诸多高校撤销了不少本科专业。相关统计数据显示，被撤销的本科专业有416个。

从被撤销专业的总数排名来看，排在前5位的专业分别是服装与服饰设计、教育技术学、信息与计算科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和产品设计。其中，服装与服饰设计成为了“重灾区”，共有17所高校撤销该专业；教育学、信息与计算科学、产品设计和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这些专业的撤销院校数量也在10所以上。从学科分类来看，艺术学、教育学和管理学专业撤销数量较多，工学专业中网络工程、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工业设计等专业趋向饱和。

在湘高校中，今年湘潭大学、湖南文理学院、衡阳师范学院、湖南工业大学、湘南学院、湖南涉外经济学院、邵阳学院等8所高校共撤销了25个专业，被撤销的专业包括国际政治、编辑出版、服装与服饰设计、物流管理等。

（据红网）

向不文明行为说“不”

祭品“侵占”机动车道

湘江北路祭品店外摆经营现象严重

占道摆设的祭品摊

本报讯（文/图 记者 胡亚华）“这些祭品店为了抢揽生意，将摊担摆满了人行过道。”连日来，湘江北路居民致电本报新闻热线诉称，家门前的祭品店竞相抢占地盘，将大堆祭品外摆经营，有的店家甚至将祭品摆至机动车道上叫卖，实在是过分。

昨日下午，在船山大桥西引桥北侧，记者发现，沿街祭品店祭品占道乱摆，连排摊担一眼望不到头。记者现场粗略计数，100米长的人行过道摆放了各式各样的祭品摊多达27处，有的店家为了抢人眼球，将大堆祭品摆至机动车道。156路一位司机告诉记者，祭品销售高峰期，顾客站在机动车道上与店家讨价还价，导致交通拥堵，公交车无法按时进站。家住湘江北路的钱大伯忧心忡忡地说，这种占道经营行为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

石鼓区城管行政执法局回复称，将及时介入调查，劝导沿街店家入室进店规范经营，对屡教不改的店家，将依法依规进行查处，为过往行人提供安全顺畅的出行环境。

“僵尸车”占道两年未挪窝

位于和平北路巷道内，妨碍居民出入，存在安全隐患

车身布满灰尘，车底堆放着泡沫盒

本报讯（文/图 记者 胡亚华）连日来，和平北路居民多次致电本报新闻热线反映，后宰门农贸市场附近的巷道内，停了一辆破旧的面包车，两年过去了，这台车却一直未挪窝，附近居民甚至在车顶上摆置花盆，影响人车出行及卫生环境。

昨日上午，在和平北路22号地段附近的巷道内，记者发现一辆银灰色的面包车，车身积满厚厚的灰尘，前保险杠开裂脱落，车辆右侧后轮胎干瘪变形，车顶上摆着两盆花草，车底则摆满了泡沫盒，车内充斥着塑料盆、纸箱、编织袋等各式各样的杂物；车辆前面未悬挂车牌。负责巷道卫生清扫的李师傅介绍说，这辆面包车停在这里至少有两年时间了，始终未见挪动，车辆周边散落着垃圾，无法彻底清扫，影响了当地的卫生环境。

石鼓区城管行政执法局回复称，将及时介入调查，设法找寻车主人，通知车主将车辆挪窝开走，还路于民。

医疗投诉将实行“首诉负责制”

国家卫健委制定的《医疗机构投诉管理办法》将于4月10日施行。医疗机构投诉将实行“首诉负责制”。

《办法》规定，医疗机构投诉管理部门应当及时处理投诉，能够当场核查处理的，应当及时查明情况；确有差错的，立即纠正，并当场向患者告知（或出具）处理意见。情况较复杂，需调查、核实的，一般应当于接到投诉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患者反馈相关处理情况或者处理意见。涉及多个科室，需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共同研究的，应当于接到投诉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患者反馈。

医疗机构主要负责人是医疗机构投诉管理的第一责任人。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应当设置医患关系办公室或者指定部门统一承担投诉管理工作。其他医疗机构应当配备专（兼）职人员，有条件的也可以设置投诉管理部门；仅配备投诉专（兼）职人员的医疗机构，投诉专（兼）职人员应当至少承担如下职责：即统一受理投诉，调查、核实投诉事项，提出处理意见，及时答复患者。

医疗机构投诉实行“首诉负责制”，患者向有关部门、科室投诉的，接待投诉的部门、科室工作人员应当热情接待，对于能够当场协调处理的，应当尽量当场协调解决；对于无法当场协调处理的，接待的部门或者科室应当主动将患者引导到投诉管理部门，不得推诿、搪塞。

（据新华网）

天天普法

开玩笑、恶作剧近年屡屡引发民事和刑事案件

法官提醒：开过头玩笑得负责

据不完全统计，近十年来，因开玩笑或恶作剧引发的民事或刑事纠纷，北京法院审理的案件数量已逾800件，其中较为典型的民事案例大多集中为民间借贷纠纷与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纠纷这两种类型。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昨日发出提醒：开玩笑别过头，因为没有免责条款！

出具欠条是玩闹 法律却不开玩笑

小张小李是夫妻关系。在二人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小张给小李出具欠条一张“我小张欠小李1万元人民币，还款日2115年前”。2011年12月13日，二人在民政局协议离婚，离婚协议中约定“夫妻之间没有债务需要分担，离婚后发生的债务都由自己负责，与对方无关”。小李多次催要欠款，小张拒不归还，故起诉至法院要求其偿还借款。

小张辩称双方打欠条是开玩笑的，根据还款日期2115年就能明显看出该欠条是闹着玩才写的，离婚协议中载明夫妻之间没有债务需要分担，故不存在债务关系。

经过法院审理，该欠条是小张本人书写并签字。法院认为，欠条中载明的还款日应视为双方对该债务的履行期限约定不明确；离婚协议中的约定只能证明二人没有对外共同债务，不能证明二人之间没有债务。据此，法院判决小张偿还小李借款1万元。

法律链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第九十条规定，合法的借贷关系受法律保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六十二条规定，当事人就有关合同内容约定不明确，依照本法第六十一条的规定仍不能确定的，适用下列规定：履行期限不明确的，债务人可以随时履行，债权人也可以随时要求履行，但应当给对方必要的准备时间。第二百零六条规定，借款人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返还借款。对借款期限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依照本法第六十一条的规定仍不能确定的，借款人可以随时返还；贷款人可以催告借款人在合理期限内返还。

开玩笑应有限度 不动手不起冲突

邱某和海某是某学校初三年级同班同学。2016年5月10日下午的课间时间，二人开玩笑，邱某遂在楼道内追赶海某，追赶过程中邱某的右手按压在楼道的消防栓上，消防栓玻璃破碎致其右手掌长肌腱断裂、神经断裂、皮裂伤，花去医疗费18211.72元，并休学一年。邱某将海某及其法定代理人、学校共同诉至法院，要求赔偿医药费、护理费、营养费等各项费用共计43621.72元。

法院经审理认为，二人因开玩笑追逐打闹行为与邱某受伤存在因果关系，学校在日常管理中未能发现消防栓存在安全隐患，邱某自身也存在过错，最终确定邱某自担40%的责任，海某承担40%的责任，学校承担20%的责任。

法律链接：《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第六条规定，行为人因过错侵害他人民事权益，应当承担侵权责任。第十六条规定，侵害他人造成人身损害的，应当赔偿医疗费、护理费、交通费等为治疗和康复支出的合理费用，以及因误工减少的收入。造成残疾的，还应当赔偿残疾生活辅助具费和残疾赔偿金。造成死亡的，还应当赔偿丧葬费和死亡赔偿金。第三十二条规定，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造成他人损害的，由监护人承担侵权责任。监护人尽到监护责任的，可以减轻其侵权责任。第三十九条规定，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在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学习、生活期间受到人身损害，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未尽到教育、管理职责的，应当承担责任。

（据新华网）

韦一平：

坚定的理想信念薪火相传

韦一平像（资料图）

在广西河池市罗城仫佬族自治县四把镇里乐村短洞屯，有一个不起眼的农家小院，院里有四间泥瓦房，加起来不过100多平方米，小院经常有党员干部和群众前来参观。这是革命烈士韦一平的故居。

韦一平是新四军高级指挥员，1906年生，广西天河（今属罗城）人，壮族。早年积极投身工农运动，192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入国民革命军，后调到叶挺独立团，参加了北伐战争。1927年12月参加广州起义和海陆丰起义，曾在海陆丰根据地担任区委书记。1929年被派回广西从事秘密革命工作，同年12月参加百色起义。1931年随中国工农红军第7军转战到湘赣苏区。曾任中共永新县委军事部部长、湘赣军区动员部部长。战斗中，他总是身先士卒，先后4次负伤。在第三次反“围剿”中，左脚跟被子弹击穿致残。

1934年10月红军主力长征后，韦一平任中共萍（乡）宜（春）安（福）中心县委书记，在湘赣边区坚持了极其艰苦的三年游击战争。在他的领导下，萍宜安地区的游击战争蓬勃开展，根据地基本连成一片，成为湘赣临时省委、军政委员会领导机关的主要活动基地。湘赣省苏维埃政府主席谭余保曾称赞他是“无产阶级的硬骨头”。

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韦一平任新四军驻吉安通讯处副主任、主任，兼吉安中心县委组织部长、宣传部长，参与联络和组织湘赣游击队改编工作，大力开展抗日救亡运动。

1939年，韦一平赴江苏，任中共苏北特委书记，领导苏北军民开展抗日斗争。后任中共苏北区委会组织部部长兼泰兴中心县委书记、苏中第3地委书记兼苏中军区第3军分区政治委员、第1地委书记兼第1军分区政治委员，苏中军区教导第1旅政治委员，苏浙军区第4纵队政治委员兼中共浙西地委书记。他先后参加了郭村、黄桥、天目山等战役战斗，为巩固和发展苏北抗日根据地和开辟浙西抗日根据地作出了重要贡献。

1945年10月，根据中共中央指示，位于长江以南的新四军分批向江北转移。15日晚，韦一平在完成掩护兄弟部队渡江任务后，率部800余人乘“中安”轮最后一批北撤，轮船行至泰兴天星桥西南江面时，由于风大浪急，加之超载过重，船底漏水，倾沉在即。警卫员找来救生器材，要韦一平立即离船。但他想到的是如何使数百名指战员脱险，将个人安危置之度外，全力组织部队泅渡上岸。不料轮船突然倾覆，韦一平和700多名指战员光荣殉职。

四把镇韦一平故居旁有一座两层楼的纪念馆，馆前立着韦一平的半身塑像。镇党委书记韦钢毅介绍，许多党员干部都在这尊塑像前重温入党誓词。罗城仫佬族自治县扶贫办主任黄镇说：“韦一平精神激励着全县干部群众，尽管罗城是深度贫困县，但我们有信心拔掉‘穷根’，与全国各族群众同步进入小康社会。”

（据新华社）

卢冬生：

人民军队的坚强指挥员

卢冬生像（资料图）

每年清明，湖南省湘潭市湘潭县党政干部、师生都会来到湘潭县云湖桥镇史家坳村卢冬生故居遗址，纪念人民军队英勇的指挥员卢冬生。在湘潭县这片红色热土上，卢冬生的故事依旧在久久传颂，他的丰功伟绩是家乡人民心中不朽的丰碑。

卢冬生，1908年生，湖南湘潭人。出生于佃农家庭，当过放牛娃，在工厂做过徒工。1925年到湘军第4师当兵，次年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8月，卢冬生参加南昌起义，随陈赓负责政治保卫工作，保证了起义的顺利进行和新秩序的建立。随后，卢冬生在起义部队第20军3师6团1营当陈赓的副官，随军南下广东，曾参加会昌等战斗。起义军在潮（安）汕（头）地区作战失利，部队仓促撤出汕头，卢冬生照护着腿部负伤的陈赓，同部队失去了联系。他们历尽艰险，从汕头到香港，又辗转到上海，找到了中共中央机关。同年12月，卢冬生加入中国共产党。

1928年初，党中央考虑卢冬生机智勇敢，又熟悉两湖情况，便派他护送周逸群、贺龙等到湘西北组织革命武装。同年3月，卢冬生参加桑植起义。不久担任交通员，负责与中共中央的联络。1929年，卢冬生在中国工农红军第4军司令部任手枪连连长。1930年起任红2军团营长，红三军第7师20团团长，湘鄂西独立师政治委员、师长，率部参加创建和保卫湘鄂西苏区的斗争。

1932年秋，在国民党军队第四次“围剿”和红军主力已转移的困难情况下，卢冬生率少数兵力在湖北荆门、远安一带独立坚持游击斗争。1933年春，他率部与主力会合后，任红3军教导团团长，不久任第7师师长。1934年10月，卢冬生任红2军团第4师师长，后率部参加开辟黔东、湘鄂川黔苏区和长征。

长征途中，卢冬生率部或作前锋，或当后卫，时而攻坚，时而阻击，屡担重任，屡建奇功。1939年，卢冬生被派到苏联入伏龙芝军事学院学习。1942年到驻苏联远东地区东北抗日联军教导旅工作。1945年9月回国，卢冬生先后任哈尔滨卫戍司令员、松江军区司令员等职。12月14日晚在哈尔滨市殉职，时年37岁。

贺龙曾如是评价卢冬生：“在那些长期的艰苦斗争中，我深深地体会到冬生同志对革命的忠诚和对人民的热爱，他为了党和人民的事业，从来不避艰险，不怕困难，坚韧不拔，出色地完成了党交给他的每一件光荣任务……”

湘潭市地方史志研究学者何歌劲说：“卢冬生是中国共产党英勇忠贞的战将，他战斗经验丰富，勇于作战，冲锋陷阵，他为了革命事业不畏艰苦，屡建功勋却英年早逝。卢冬生的革命精神永垂青史。”

（据新华社）